

管制藥品申報注意事項(一)

根據簿冊或購買憑證每年僅隔年一月才申報前一年之管制藥品收支明細時，**建議**平時不論是購買或轉讓或受讓等簿冊**登錄**或購買憑證**蓋章**簽名時除了年月日之日期之外**建議**加註星期幾以**減少**申報時**月份**錯誤



管制藥品申報注意事項(二)

單頁日曆 2019年

日期							4月	1月	5月	8月	2月		
日期							7月	10月			3月	6月	9月
日期											11月		12月
1	8	15	22	29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2	9	16	23	30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周一		
3	10	17	24	31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周一	周二		
4	11	18	25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周一	周二	周三		
5	12	19	26		周五	周六	周日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6	13	20	27		周六	周日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7	14	21	28		周日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四月 · APR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六	2 廿七	3 廿八	4 兒童節	5 三月大清明	6 初二
7 初三	8 初四	9 初五	10 初六	11 初七	12 初八	13 初九
14 初十	15 十一	16 十二	17 十三	18 十四	19 十五	20 穀雨
21 十七	22 十八	23 十九	24 二十	25 廿一	26 廿二	27 廿三
28 廿四	29 廿五	30 廿六				

管制藥品申報注意事項(三)

- 使用數量較多時請一次購買較多量(但也請注意有效日期及健保藥價隨時調整),因不論收入數量多少,每一筆購買資料均需申報.
- 建議平時即可以申報購買及轉讓及受讓等收支資訊,明年1月只需申報今年全年度之調劑總量支出資訊即可.

管制藥品申報注意事項(四)

- 申報管制藥品批號請注意
i(小寫的埃)與l(小寫的L)與1(數字的壹)不同
O(大寫的歐)及0(數字的零)不同
- B(大寫的逼)與8(數字的捌)不同
以避免申報錯誤
- 勿將支出項目中的轉讓申報為支出項目中的調劑。(第四級管藥品容易出現此錯誤)

管制藥品申報注意事項(五)

- 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需有專用處方箋才能調劑(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第10條)
- 藥師調劑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應與一般藥品處方箋一起申報 (同一個就醫序號只能申報一次調劑費用)

管制藥品申報注意事項(六)

- 同一日購買完全相同但不同批號之管制藥品,需各別申報,不可合併申報為一筆資料

管制藥品認購憑證

[出貨]

頁次: 1/2

R0318111201015

銷售業者 名稱: 嘉鏵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管制藥品登記證號: CDP100000003
 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506之1號(B1,1,2,3,4樓) 電話: (02)6620-5899
 銷售日期: 107年11月12日 發票號碼: IC13323099 717

銷售商品資料

品名	許可證字號	級別	數量	單位	批號	成分及含量	製造廠/單價	小計	保存期限
FLUNEPAN 2MG (管) 福寧片錠 (錫) 汎生	A032265	三	56	粒	1801101	FLUNITRAZEPAM 2.000 MG	臺灣派頓化 2.00	112.00	2020 01/24
ORMICUM 7.5MG (管) 導美睡錠 (錫) 羅氏	B017577	四	13	粒	X4945B01	MIDAZOLAM 7.500 MG	PRODUCTOS 3.80	49.40	2022 09/30
ORMICUM 7.5MG (管) 導美睡錠 (錫) 羅氏	B017577	四	99	粒	X4948B01	MIDAZOLAM 7.500 MG	PRODUCTOS 3.80	376.20	2022 09/30

黃: 客戶聯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一)

- 醫師、牙醫師、藥師或藥劑生調劑**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非依醫師、牙醫師開立之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不得為之。
- 前項管制藥品，應由領受人**憑身分證明簽名領受**。
- **第一級、第二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以調劑**一次為限**。(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第10條)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

- **【第39條第1項】** 違反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第39條第1項】** 違反第十條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三)

- **【第40條第1項】** 違反第十條第二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 **【第40條第3項】** 違反第十條第二項規定者，其所屬機構或負責人亦處以（第40條）第一項之罰鍰
（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四)

- 特約醫療機構或特約藥局應於保險對象調劑時，於其「調劑紀錄欄」內依續加蓋戳記及調劑藥師或藥劑生印章（每次限蓋一格。未蓋戳章及調劑藥師或藥劑生印章者，其藥費及藥事服務費不予支付。(全民健康保險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作業要點第11條)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五)

- **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由醫師、牙醫師以**手寫**方式開立交付病患持向藥局領藥者，內容應包括處方日期、病患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病歷號碼、疾病名稱、管制藥品名稱及規格、用量及用法、單位、**單次調劑日數**、**單次調劑總處方量**、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六)

- 開立處方醫療機構名稱、處方醫師、牙醫師管制藥品使用執照號碼、聯絡電話及簽章、本處方箋可調劑次數、調劑人員專業證書字號及簽章、調劑日期、調劑機構名稱、領受人簽名及病患聯絡電話(衛署管藥字第八九〇二三七〇八號公文)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七)

- 領有管制藥品登記證者，應於**業務處所**設置簿冊，詳實登載管制藥品**每日**之收支、銷燬、減損及結存情形---**今日事 今日畢**
- 前項登載情形，應依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規定之期限及方式，**定期**向當地衛生主管機關及管制藥品管理署申報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28條)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八)

- 罰則

【第39條第1項】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第39條第2項】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一項規定者，其管制藥品管理人亦處以前項（第39條第1項）之罰鍰（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九)

- 罰則
- **【第40條第1項】** 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 **【第40條第2項】** 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者，其管制藥品管理人亦處以前項（第40條第1項）之罰鍰（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

-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25條(依據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二十八條第一項規定)
 - (五) 支出原因為調劑、使用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者，並應逐日詳實登載病人姓名（或病歷號碼、飼主姓名）及其領用數量
 - (六) 支出原因為調劑、使用第四級管制藥品者，並應逐日詳實登載總使用量。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一)

- 罰則

【第39條】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二)

-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第21條
管制藥品之販賣，應將購買人及其機構、團體之名稱、負責人姓名、管制藥品登記證字號、所購品量及販賣日期，詳實登錄簿冊，連同**購買人簽名之單據**保存之。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三)

- 罰則

【第39條第1項】違反第二十一條規定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第39條第2項】違反第二十一條規定者，

- 其管制藥品管理人亦處以前項第39條第1項之罰鍰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四)

- 管制藥品應置於業務處所保管；其屬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者，並應專設櫥櫃，加鎖儲藏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第24條)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五)

- 罰則

【第39條第1項】違反第二十四條規定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第39條第2項】違反第二十四條規定者，其管制藥品管理人亦處以前項（第39條第1項）之罰鍰（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六)

- 不建議預配管制藥品處方箋。
- 即使已拿到第三級管制藥品處方箋而預配第三級管制藥品時,若第三級管制藥品已離開專設櫥櫃,違反第二十四條規定,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39條】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七)

-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第11條
供應含管制藥品成分屬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者，應將領受人之姓名、住址、所購品量、供應日期，詳實登錄簿冊。但醫療機構已登載於病歷者，不在此限。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八)

- 中華民國89年4月29日衛署管藥字第89023691號公告
- 主旨：公告含管制藥品成分屬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不適用**「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十一條規定之管制藥品成分濃度限量標準。
依據：「管制藥品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八條第二款。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十九)

- 一、為釐清藥品管理之對象及範圍，下列藥品**不適用**「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十一條所稱之含管制藥品成分屬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
 - (一) 可待因 (Codeine) **固型製劑** 含量每**100公克未滿1.0公克**之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用藥**。
 - (二) 可待因 (Codeine) **內服液** (含糖漿劑) 含量每**100毫升未滿0.1公克**之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用藥**。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11條

含可待因製劑管理

管制分級		第二級 管制 藥品	第三級 管制 藥品	第四級 管制 藥品	非管制藥品 應依第11條 規定辦理	非管制藥品 不適用第11 條規定
內服液	處方藥	$C \geq 5\%$	$5\% > C \geq 1\%$	$1\% > C > 0\%$	(無)	(無)
	指示藥	$C \geq 5\%$	$5\% > C \geq 1\%$	(無)	$1\% > C \geq 0.1\%$ $0.1\% = 1\text{mg/ml}$	$0.1\% > C > 0\%$
固型 製劑	處方藥	$C \geq 5\%$	$5\% > C \geq 1\%$	(無)	(無)	(無)
	指示藥	$C \geq 5\%$	$5\% > C \geq 1\%$	(無)	(無)	$1\% > C > 0\%$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

- 罰則

【第40條第1項】違反第十一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一)

-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第32條
本條例所規定之簿冊、單據及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均應保存五年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二)

- 罰則

【第39條第1項】違反第三十二條規定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第39條第2項】違反第三十二條規定者，其管制藥品管理人亦處以前項（第39條第1項）之罰鍰（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三)

- 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應保存五年
一般無管藥處方箋，應保存三年
滿期後後續該如何處置？
- 請大家一定要小心處理以上資料，因為會牽涉到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法律問題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四)

- (1)用碎紙機，碎完了收集好，垃圾車資源回收就可以了----處方數量不多時可行—費時 費力 但無需付費.
- (2)直接申請焚化爐燒毀--處方數量多時—省時 省力 但需付費—舉例 北投垃圾焚化廠 2.082/公斤 基本收費100公斤(208.2元) 超過100公斤以實際重量計算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五)

- **自費**管制藥品不申請健保幾給付不受健保規範,是否可以多開?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六)

- 醫師應評估病人病情審慎處方使用 如以常規劑量治療仍無法有效改善病情時 應將病人轉介至精神科診治
- 鎮靜安眠藥為健保給付項目, 於合理劑量下 健保已給付相關費用, 自費處方予病人之情形應屬極少數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七)

- 有健保管制藥品處方同時又開立自費管制藥品處方或無正當理由轉而全數開立自費管制藥品處方之情形，將移請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處辦這是藥師專業責任之一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八)

- 藥師法第16條規定藥師受理處方，應注意處方上年、月、日、病人姓名、性別、年齡、藥名、劑量、用法、醫師署名或蓋章等項；如有可疑之點，應詢明原處方醫師確認後方得調劑。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二十九)

-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 第68條與 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 第13條規定 健保特約機構對於健保給付項目不得自立名目向保險對象收取費用或囑其自費購買藥品 違者可處5倍罰鍰並予違規記點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三十)

- Q：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24條規定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應專設櫥櫃，加鎖儲藏，藥事法第59條也規定「管制藥品並應專設櫥櫃，加鎖儲藏」，兩項規定是否有衝突？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三十一)

- 藥事法規定管制藥品應專設櫥櫃，加鎖儲藏，而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24條特別規定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應專設櫥櫃，加鎖儲藏，兩項規定並無衝突，可將第一級至第四級管制藥品存放在同一專櫃加鎖儲藏。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三十二)

- 專設櫥櫃加鎖儲藏的目的就是要**避免不必要之開啟**，如果與其它物品放在一起，開啟機率變大，遺失遭竊之機率增加，**不利於管制藥品之保管**。



調劑管制藥品注意事項(三十三)

- 實務上較常發現與其他雜物、試劑放在一起，就不符合專櫃定義，如果把第一級至第四級管制藥品及管制藥品相關之簿冊放在一起，是可以的。





THANK
YOU